

臺灣學的大眾史學書寫

文／沈佳嫻（國立空中大學人文學系助理教授）



▲由中研院數位文化中心和許多文創團隊合作出版的臺灣學大眾史學書籍。（圖片提供／謝國興）

在上一期的「跨界與展望」專題中，經由諸位臺灣史研究大家的回顧與展望，大致呈現史家們觀察到當代的臺灣學研究有幾項特色與期許：一、約1970年代展開臺灣區域研究、1990年代興起「臺灣學」，而後在學界與地方民間快速發展；二、臺灣學的研究跨領域學科，在國際交流時以日本為多，與他國的交流明顯較少，急需增加與日本以外他國的接軌路徑；三、臺灣學滋長快速及受政治等因素影響，成為「顯、險」又「癩」；四、臺灣學必須在視野、方法與成果質量上均力求提升；五、期待數位、整合、回溯史料原典、走出世界。

若以「臺灣史」（Taiwan history）為關鍵字，搜尋全國圖書書目資料網，有3.2萬筆書目資訊。搜尋臺灣書目整合系統之出版圖書類，也有1,330本圖書，其中含政府出版品132本。若將後者以出版年區分，1940-1960年代出版10餘本，1970年代

和1980年代各出版約20和70本，1990年代出版200餘本，2000年代和2010年代各出版約600本，呈現臺灣史書籍在近20年的出版量極快速增加。這些書籍內容，包括調查報告、史料集成、研究論文集、學術專著、翻譯、傳記日記、通史、通俗讀物、復刻等。以上還不包括期刊、學位論文、報紙、電視、電影、影音、廣播、網際網路等傳播媒介中出現的各種臺灣史題材。而前述研究者們對臺灣學（Taiwan studies; Taiwanology）研究現象的感知，實也是當代「臺灣學大眾史學書寫」的特色與困境。

大眾史學的核心在重視每一個人

所謂大眾史學或公共／公眾史學（public history），此概念在當代，約從1960年代起盛行。其核心基礎在於「由每一個人所形成之大眾」，即「歷史是給每個人的（history for the public）」、「人人集成歷史（history of the public）」，和「人人都是史家、人人都寫歷史（history by the public）」。

從狹隘的視角來看，大眾史學偏向生活史（life history）、文化史（cultural history）、通俗史（popular history）、私人史（private history）；但從寬廣的視角來看，是歷史學家的知識與技能運用到學術界之外更廣闊的社會領域，在一切公共



▲臺灣史書籍在近 20 年的出版量極快速增加。圖為 2009 年臺北市立圖書館「臺北歷史主題書展」。(圖片提供／國立臺灣圖書館)

領域中發揮作用 (history in public)。這些「公共領域」，例如政府機關、企業商家、研究機構、媒體、歷史遺址、文史協會、博物館、檔案史料館、教學場域等。

「大眾書寫」來自自製、轉譯、經世致用與商品化

從來源與類別看，大眾史學中有的經歷學術訓練的專業史家兼具敘事技藝，得轉譯艱澀的學院知識成為大眾讀物；有的是個人回憶錄或心得；有的是將實物、影像與文字集合，而成為各種展示物。在數位資源、碩博士論文與出版品快速產出的當代，也常可見到憑藉各式數位資源、個人田野心得而完成之學位論文或網路言論，因具大眾趣味而被出版成書。

無論哪種形式，由於展演的對象是大眾，論述語氣與內容就不宜艱澀枯燥；由於是大眾的歷史由大眾來書寫，論述的內容與觀點就多元多樣、貼近民生與通俗。而能否被某一群體接受，視為「有趣」、「有用」或是「有意義」，以及如何將非商品的知識轉變成商品的商品化 (commodification)，就是關鍵。

臺灣學大眾史學化的雙面刃

以題材廣大、知識激盪擴散、大眾意識發聲和主客觀記憶史實公開等層面而言，臺灣學的大眾史學書寫有其重要貢獻和必要性。尤其在臺灣史研究尚有許多有待發掘的未知領域和有待再思考的已知領域的情況下，「大家來寫村史」、文史工作者和各級公私機關的調查與出版等，就為臺灣史的內涵注入許多生命力，也建構起群體意識。

但學界的專門研究者時間有限，這類坊間通俗讀物的實際撰著者有些是文史工作者或碩博士生，或由不大熟悉臺灣史知識的研究者領軍。出版社的編輯、主編也不一定具有充足的歷史訓練或臺灣史知識。編輯群與普羅大眾判斷作者良窳的基準之一，常常是作者職稱和專家媒介。但是，並不是歷史研究者就會深入了解臺灣史，也不是身在相關學界就一定是臺灣史學專家。

在編著者不一定具備足夠的史識 (臺灣史知識量) 和職業操守 (求真的基本史德)、無資深或具足夠相關知識的專家把關，又在時間壓力和知識必須兼具商品性格的情況下，這些快速產出的通俗讀本或展演物，其內文難免出現流俗、通泛、失當、意義短淺，甚至史實錯誤或論述矛盾的現象。

於是，成為大眾史學的臺灣學，一方面帶有研究思潮擴散和推廣教育之功，另一方面卻也偶爾顯出缺乏專門研究者的系統性和思辨思維。這是目前臺灣學大眾史學書寫的雙面刃性格。但這並非壞事，因為各種意識匯流，能激盪出更多元且豐富的知識能量。



▲《歷史臺灣》第 8 期大眾史學專題。(圖片提供／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



▲《大家來寫村史：民眾參與式社區史操作手冊》。臺北：唐山出版社，1998。

以在良知上建構更深刻之意義共勉

我個人有時會想像，史學界就像電影所形容的時尚界一樣，由注重各種細節的「專家們」來設計和決定出當下流行的時尚／臺灣史知識，旗下的次專家或助理們則一邊工作、推廣，一邊學習專家的理念和經驗。接著，這個被打造出來的流行時尚／臺灣史知識，再透過許多宣傳媒介向大眾傳播，獲得大眾認可，而後成為穿戴在大眾身上的日常。只是整體的時間耗時多年。

位在上位的專家們或是其下的次專家與助理，也有意識偏頗和認識錯誤的可能，而大眾史學則富有調節之功。只是無論是誰在大眾傳播或教育領域中「轉譯」、「創造」和「傳播」臺灣史學知識時，最好還是必須有一群人，包括專家與非專家，能擔負起對話、監督與辨誤的責任；以及提醒大眾，臺灣史學的普及化不等於娛樂化，兩者各有取徑與優缺點。更長久之道，則是透過各種管道普遍提升社會大眾和編校人員的史學能力和臺灣史知識，開拓人人均容易觸及的史學資源，從

作者、編者和讀者三方管道著力，提升臺灣學大眾書寫產物之質量。

對於目前顯露的臺灣史學特色與困境，例如在國際交流時以日本為多、期刊與學位論文許多是以日治時期或 1945 年前後比較為題材，以及在視野、方法與成果質量上均必須力求提升。臺灣學在大眾史學面可以考慮的近期方向，一是作者在良知上須盡到史學書寫的基礎—真實與客觀，最好還能具備廣博的知識量；二是題材可多延伸到不同的時代、事物、事件、學科、社群；三是不宜只偏重田野或數位史料，或僅著重資料排比分析，而要回溯史料原典、再度動手動腳找材料、深入思索和比較、回應現實，讓實務與理論同步進行；四是增加對話廣度、不設限內容，在「真實」、「全貌」的基礎上儘可能發揮。還有重要性不下於真實與客觀的，是賦予展演物更上層次之「意義」與「作用」。

若能超越「發現過去原來已經有」、「過去從來無人做過」或「讓沉悶的歷史變成口語有趣」等思維，相信能在拓展臺灣學的大眾史展演之餘，更造就俗而不庸的佳作氛圍。E



▲大眾史學對臺灣學具有推廣教育之功。左圖為《紙上明治村—消失的臺灣經典建築》(圖片提供／遠足出版社)；右圖為《小的與 1895》(圖片提供／玉山社)